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 Chemical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983)

董事之變更

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郭新軍先生(「郭先生」)及劉振宇先生(「劉先生」)由於其他工作安排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彼等辭任將於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本公司擬於2021年12月23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委任新任非執行董事後即時生效。於彼等辭任生效後，郭先生將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的職務，而劉先生則將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的職務。郭先生及劉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不和，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郭先生及劉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建議分別委任李智先生(「李先生」)為執行董事，黃虎龍先生(「黃先生」)及趙寶順先生(「趙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彼等各自任期自股東批准委任之日直至股東於本公司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委任新一屆董事時止。李先生、黃先生及趙先生各自的委任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生效。

李先生、黃先生及趙先生的簡歷信息載列如下：

李智先生(曾用名：李體俊及李金財)，1964年出生，1987年7月獲成都地質學院石油地質專業學士學位，2014年6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彼獲高級工程師職稱。1987年7月至1993年4月，任渤海石油公司地質服務公司作業部錄井工程師；1993年4月至1995年5月，任中法渤海地質服務有限公司錄井部錄井隊長；1995年5月至1996年6月，任中海石油技術服務人才技術開發公司技術部研發工程師；1996年6月至2006年1月，歷任中法渤海地質服務有限公司安全質量部經理、人力資源部經理、人力資源開發部經理；2006年1月至2017年6月，歷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海油服」)人力資源部培訓與發展崗位經理、中海油服泛太平洋鑽井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海油服審計監察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兼中國海油COSL工程技術學院院長、紀委書記；2013年5月至2019年7月，任中海油服職工監事；2017年6月至今，歷任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油」)黨組駐中海油服紀檢組組長、駐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紀檢組組長及海南分公司紀檢組組長。

黃虎龍先生，1963年出生，1985年8月獲華東石油學院開發系鑽井工程專業學士學位，2001年4月獲北方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彼獲高級經濟師職稱。1985年8月至1993年6月，任中國海洋石油開發工程設計公司工程師、機電室設備組組長；1993年6月至2002年9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辦公廳秘書、秘書處長；2002年9月至2008年4月，任中海石油天然氣及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2008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安全總監、副總經理；2013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鄂爾多斯煤制氣項目籌備組總經理、中海油內蒙古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海油鄂爾多斯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18年5月至2021年9月，任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安全總監、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2021年9月至今，任中國海油專職外部董事。

趙寶順先生，1963年出生，1984年8月獲華東石油學院地球物理勘探專業學士學位。彼獲高級工程師職稱。1984年8月至1987年8月，任渤海石油計算中心技術員；1987年8月至1996年3月，歷任渤海石油物探公司生產科／裝備科／人事科衛星導航主操作員、儀器操作員、震源主操作員、科員；1996年3月至2001年5月，先後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辦公廳秘書、總經理秘書、辦公廳秘書處副處長兼總經理秘書、辦公廳綜合處副處長、辦公廳保衛處副處長；2001年5月至2004年8月，先後任中海油氣開發利用公司瀝青開發經營部幹部、青島瀝青收購項目負責人、中海瀝青(瀘州)項目現場項目組組長、綜合管理部經理；2004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中海瀝青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2005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海油氣開發利用公司副總經理；2011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有限公司)質量健康安全環保部副總經理，中國海油(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質量健康安全環保部副總經理；2018年7月至2020年6月，任中國海油直屬(機關)工會主席、黨組統戰部副部長；2020年6月至2021年8月，任中國海油黨群工作部副主任、直屬(機關)工會主席、黨組統戰部副部長、工會工作委員會副主任；2020年12月至今擔任中海油服非執行董事；2021年3月至2021年8月，在本公司從事專項工作；並自2021年8月任中國海油專職外部董事。

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李先生、黃先生及趙先生的委任後，彼等將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董事會將從股東處獲授權，並將進一步轉授予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資歷、能力、責任及經驗釐定李先生之薪酬；董事會將從股東處獲授權，及參照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根據其資歷、能力、責任及經驗釐定黃先生及趙先生之薪酬。本公司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董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黃先生及趙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彼等(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ii)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李先生、黃先生及趙先生確認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有關建議委任彼等為董事的其他資料。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董事的股東特別大會通知及通函將會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曉霞

中國 • 北京
2021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維民先生及侯曉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新軍先生及劉振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長春先生、林峰先生及謝東先生。

* 僅供識別